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核发《关于核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9 号），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34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777.42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980.7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796.6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出具“众会字（2020）09107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

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的《西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

(二) 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西上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	49,811.00	47,796.63
合计		49,811.00	47,796.63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80,622,011.0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乘用车立体智能分拨中心（立体库）扩建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施工所需人员众多、流动性较强，加之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变化，公司对立体库项目的实施要素和开工条件进行进一步考察论证，与相关部门、单位进一步探讨项目实施计划，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分析认为目前尚不是实施募投项目的最佳时机。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规范使用，更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决定暂缓实施该募投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西上海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9））。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在短期内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五）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公司资产财务部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9,944,811.90	1,674,922,299.22
负债总额	456,523,678.24	481,213,171.77
资产净额	1,181,474,816.84	1,138,575,801.60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92,155.13	199,631,384.71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79.20%。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

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

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大额存单	20,000	20,000	315.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84.14	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9.78	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	-	-	15,00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6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合计		80,000	40,000	478.92	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57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4.46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总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上述尚未实际收回本金的现金管理（序号 4、5、6）将于 2022 年 1 月 10 前（含当日）全部到期赎回本金并取得收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 （一）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6 日